证券代码：920009　　证券简称：丹娜生物　　公告编号：2026-102

丹娜（天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1 月 19 日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第三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11 月 1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ZHOU ZEQI（周泽奇）先生

6.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6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品种应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等要求，主要为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本金保障型产品，且购买的产品不作抵押，不用作其他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公司拟投资产品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则使用期限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详细情况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9 日在北交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丹娜（天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丹娜（天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2.《丹娜（天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丹娜（天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丹娜（天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3 日